

# 交通工程学院 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 实施细则

按照教育部《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省招考办以及学校有关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我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制定本细则。

## 一、招生计划设置及一志愿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学科（类别）领域 代码及名称	学习 形式	拟招生 计划数	一志愿考生进入 复试的基本要求			一志愿考生 上线人数	
			总分	单科(满分 =100 分)	单科(满分 >100 分)		
081406	桥梁与隧道 工程	全日制	9	270	39	59	6
081600	测绘科学与 技术	全日制	8	270	39	59	1
082301	道路与铁道 工程	全日制	7	270	39	59	1
082302	交通信息工程 及控制	全日制	1	270	39	59	1
082303	交通运输规划 与管理	全日制	4	270	39	59	1
082304	载运工具运用 工程	全日制	0	270	39	59	0
085213	建筑与土木 工程	全日制	21	270	39	59	25
085222	交通运输工程	全日制	23	270	39	59	6
085213	建筑与土木 工程	非全 日制	2	270	39	59	0
085222	交通运输工程	非全 日制	1	270	39	59	0

注：“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初试成绩要求总分 240，单科 30（满分=100 分），单科 50（满分>100 分）。

## 二、接收调剂考生条件及人数

学科（类别）领域 代码及名称	学习 形式	拟接收调 剂考生数	拟发送复 试通知数	接收调剂考生 条件	调剂考生进入复试 遴选规则	
081406	桥梁与隧道 工程	全日制	3	6	1.初试成绩达到 2019 年全国硕	1.按照考生初试总成

081600	测绘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7	14	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考生）； 2.只接收本科专业为道桥、测绘、土木工程、交通工程、交通运输、物流工程、信息工程相关专业毕业的考生。 3.“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初试成绩要求总分240，单科30（满分=100分），单科50（满分>100分）。	绩高低遴选进入复试； 2.总成绩相同者，数学与英语之和高者优先；数学与英语成绩之和相同，数学成绩高者优先。
082301	道路与铁道工程	全日制	6	12		
082302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全日制	0	0		
082303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全日制	3	6		
082304	载运工具运用工程	全日制	0	0		
085213	建筑与土木工程	全日制	0	0		
085222	交通运输工程	全日制	17	34		
085213	建筑与土木工程	非全日制	2	4		
085222	交通运输工程	非全日制	1	2		

**注：**调剂考生遴选原则为截止到本专业调剂系统首次开通后24小时，从国家调剂系统报名考生按学硕和专硕初试分数分别遴选；如有余额，再次延长12小时并从报名考生中遴选，如仍有余额继续延长12小时并从报名考生中遴选。

### 三、复试差额比例

各专业进入复试的差额比例不低于120%。

### 四、复试日程安排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地点
3月23日	18:00前	选择复试专业课科目	学校复试管理系统
3月25日	9:00-15:00	复试考生报到、资格审查，收取体检表、报考证明材料，发放复试准考证、复试考核表	交通工程学院资料室 丙2-310
	17:00-19:00	专业课笔试（17:15以后到达考场的考生不得考试，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报到时通知
3月26日	9:00-17:00	综合素质考核及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报到时通知
	14:00-16:00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考试	报到时通知

	17:00-23:00	组织拟录取调剂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中完成拟录取确认操作	报到时通知
		发放拟录取考生调档函、签订定向就业研究生培养协议	
		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	学院网站

## 五、复试内容

### (一) 专业能力考核

#### 1. 复试专业课笔试科目选择的规定和说明

复试专业课笔试科目按照沈阳建筑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学科（类别）领域目录规定进行，所选复试科目应与初试科目不同。

#### 2. 专业能力考核内容、程序、方式及时间

专业能力考核采取笔试形式，具体考试科目详见招生学科（类别）领域目录。

主要考察考生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领域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学科领域发展的潜力。考试时间 120 分钟，满分 100 分。

### (二) 综合素质考核

#### 1. 综合素质考核内容、程序、方式及时间

综合素质考核分组采取双盲抽签方式，即复试小组的教师组成在综合素质考核前抽签产生，考生先在综合素质考核前进行分组抽签，再进行考核顺序抽签。

采用面试问答形式进行，考生从题库中随机抽取 5 道问题并回答其中 3 道，复试小组成员根据考生作答情况提问相关专业问题。每位考生考核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 2. 考核内容

- (1) 基础知识及基本理论，专业基本知识；
- (2) 对本学科专业前沿知识、研究动态的了解情况；
- (3) 本学科领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素质和能力；
- (4) 学科领域创新精神和创造能力等；
- (5) 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和诚信评判。

### (三)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由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小组统一负责组织实施，考核时间与综合素质考核同步进行，重点考核考生运用外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听说交流的能力。包括专业交流、专业词汇翻译或专业外语句子翻译（从题库中随机抽取 3 道问题，选答 2 道题），外语听说能力以考生自我介绍和复试老师面对面交流的形式进行。时间不少于 5 分钟。

### (四) 同等学力考试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详见 2019 年招生简章硕士研究生学科（类别）领域目录，采取笔试形式，主要考察学生在本专业的实际应用能力和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能力。加试笔试时间 120 分钟。

## 六、成绩确定方法

### (一) 复试总成绩确定方法

考生复试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复试各项成绩均作四舍五入处理，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计算公式为：

$$\text{复试总成绩} = \text{专业课笔试} \times 50\% + \text{综合素质考核} \times 40\% + \text{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times 10\%$$

### (二) 加权总成绩确定方法

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计算公式为：

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初试总成绩×0.2×60%+复试总成绩×40%。

## 七、拟录取原则

### （一）一志愿考生录取原则

一志愿考生初试成绩达到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 类考生），根据所报学科（领域）招生计划，按照考生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 （二）调剂考生录取原则

一志愿合格考生录取结束后，剩余招生计划接收调剂考生，调剂考生按照考生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 （三）不予录取原则

1. 复试总成绩低于 60 分或复试内容中专业课笔试、综合素质考核、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任一项低于 60 分，均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2.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体检结果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同等学力考生的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其中任何一门考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不予录取。

### （四）其他事项说明

1. 拟录取结果公布后，考生须当场确认拟录取结果。如不确认的，须签订《放弃拟录取资格承诺书》（如考生不在现场也无法取得联系视为主动放弃录取资格），由学院按录取原则递补录取。

2. 本年复试采用分阶段方式进行，第一阶段完成后，有剩余名额再进行下一阶段的复试。

3. 本细则未尽事宜，由交通工程学院 2019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共同研究决定。

## 八、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筱薇老师 024-24694692

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字：

2019 年 3 月 20 日